

## 国家能源集团旗下国华投资与美锦能源集团签订合作协议



6月23日上午10:00，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氢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下称“国华投资”）与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美锦能源”）在国华投资大厦20层会客厅签订合作协议。国华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刘小奇，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氢能联盟秘书长刘玮，副总经济师兼氢能产业协同部总经理、国华合创（北京）能源发展公司董事长梅竞谊，国华合创（北京）能源发展公司副总经理徐汉东，规划发展部高级经理（一级师）李春，氢能产业协同部高级经理薛源，美锦能源集团董事局主席姚俊良，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美锦氢能科技公司董事长姚锦丽，氢能事业部部长吴浩，公共关系部副部长周晓敏，董事长助理潘鑫等参加签约仪式。



双方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3060”重要指示精神，以减少碳排放，降低能耗，推动能源高质量低碳发展为使命，双方建立长期、全面的合作伙伴关系，共同推进风光氢新能源领域合作，深度实现可再生能源、绿色氢能、数字综合智慧能源产业融合。立足于国华公司和美锦能源现有产业基础、资源禀赋和市场需求，双方积极发展风光氢等新能源产业，推动氢能产业链延长、价值链提升、供应链融通。双方将针对以下五项内容展开具体合作：绿色氢能供应链建设、氢能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燃料电池汽车运营平台打造、综合智慧能源合作、股权投资。

美锦能源董事、副总裁，美锦氢能科技公司董事长姚锦丽在会上特别提出，近年来，美锦能源在加氢站设计、投资和运维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与优势，希望未来与国华投资共同开展加氢站的投资管理与运维。美锦能源集团董事局主席姚俊良表示未来双方可以探索更多方面的合作，后期希望双方加强在山西区域的氢能产业相关合作。

国华投资副总经济师兼氢能产业协同部总经理、国华合创（北京）能源发展公司董事长梅竞谊认为加氢站联合投资运营管理的思路非常好，双方可以发挥各自优势，推动加氢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国华投资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中国氢能联盟秘书长刘玮对双方合作提出三个层面的建议：针对目前已达成合作意向的多个项目，应逐一形成工作组，加速推动项目落地，按照一体化模式考虑长期合作；国华投资作为新能源公司，也需要探讨更多的新能源合作方案，特别是在绿电、绿氢的开发，如何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等方面；新能源技术设施，目前处于起步阶段，国华投资和美锦能源应共同加强对行业标准的影响，共同推动设备制造和技术进步。国华投资党委书记、董事长刘小奇表示，双方应定期召开项目会议，高效推进项目发展。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70683.html>